

阳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阳西县持续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实施方案》的解读

一、制定背景和总体框架

（一）制定背景

为持续推进我县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促进经济结构优化，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根据《省工商局等十一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促进经济结构优化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粤工商〔2017〕32号）、《阳江市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实施方案》（阳府〔2018〕40号）和《阳西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西县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实施方案的通知》（西府〔2019〕18号），同时，因《阳西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西县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实施方案的通知》（西府〔2019〕18号）文件有效期已过，结合阳西实际，特制定该《方案》。

（二）总体框架

该《方案》主要包含工作基本原则、重点扶持对象、推进政策措施、工作实施步骤、工作有关要求五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工作基本原则”，该部分明确了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以下简称“个转企”）的内涵和在实施“个转企”工作中应遵循的原则；第二部分是“重点扶持对象”，该部分明确了我县“个转企”重点扶持对象；第三部分是“推进政策措施”，该部分是《方案》

的核心内容，包含五大措施：一是建立工作名册，全面掌握符合转型升级个体工商户的规模、数量、经营状况等基本情况。二是优化准入服务。在“个转企”办理程序、原个体工商户名称保留、住所（经营场所）使用证明材料、“一站式”服务、“绿色通道”服务和专利权、商标权、名称权等权益保护方面进行服务优化。三是落实税费政策。以落实相关税费政策优惠措施激发“个转企”积极性。四是实施财政支持。五是加强金融扶持。第四部分是“工作实施步骤”，该部分明确了我县开展“个转企”工作的实施步骤。第五部分是“工作有关要求”，该部分明确了我县开展“个转企”工作的相关要求。

二、《方案》的主要依据

《方案》制定的主要依据为《阳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江市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实施方案的通知》（阳府〔2018〕40号）、《省工商局等十一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 促进经济结构优化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粤工商〔2017〕32号）、《阳西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阳西县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实施方案的通知》（西府〔2019〕18号）。

三、对重点问题的说明

（一）关于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县有关部门开展“个转企”工作。

（二）关于“个转企”的内涵

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个转企”），是指个体工商户以现有的生产经营条件为基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申请设立登记公司制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下统称为“转型企业”，含分支机构），办理原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时，转型企业的股东（投资人、负责人）包含至少一个原个体工商户经营者，转型企业的住所（经营场所）与原个体工商户的经营场所在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域内。

（三）关于“个转企”重点扶持对象

将注册登记两年以上、符合中小型企业划型标准、已在税务部门登记为一般纳税人等具备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列为重点扶持对象。

另外，法律法规规定特定行业经营应具备企业组织形式但目前登记为个体工商户的，应当依法转型。非重点对象个体工商户自愿转型为企业的，应予大力支持。新增主体具备登记注册为企业基本条件的，积极引导申请登记为企业。